

请至以下互联网址注册产品以获得
完整的信息服务

6800系列LED背光源数字电视一体机

www.philips.com/welcome

32HAL6818/T3

42HAL6818/T3



ZH-CN

用户手册

使用产品前请阅读本用户手册，并请保留备用

PHILIPS

目录

1	公告	2
2	重要信息	3
3	电视概述	6
	控制面板	6
	遥控器	6
4	使用电视	9
	打开/关闭电视，或切换为待机	9
	切换频道	9
	观看连接的设备	10
	调整电视音量	10
5	使用更多电视功能	11
	访问电视机菜单	11
	更改画面和声音设置	11
	功能设置	12
	电脑设置	14
	访问智能电视	14
	从USB存储设备中查看照片和播放音乐及影片	16
	更新电视软件	17
	将电视机重置为出厂设置	17
6	安装与设置	18
	安装频道	18
	网络设置	18
7	商用模式介绍	20
	介绍	20
	商用模式的优点	20
	启用商用模式设置菜单	20
	商用模式选项	21

8	连接设备	25
	底部接口	25
	侧面接口	25
	连接到计算机	26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27
9	产品信息	28
	支持的显示分辨率	28
	多媒体	28
	声音功率	28
	固有分辨率	28
	调谐器 / 接收 / 传输	28
	遥控器	28
	电源	28
	支持的电视机安装托架	29
	产品规格	29
10	故障排除	31
	一般电视问题	31
	电视频道问题	31
	画面问题	31
	声音问题	31
	HDMI 连接问题	32
	计算机连接问题	32
	联系我们	32

	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标识要求	34
--	------------------	----

1 公告

2014 © Koninklijke Philips N.V 保留所有权利。

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所有商标均是Koninklijke Philips N.V 或它们各自所有者的财产。TPV Display Technology(Xiamen) Co.,Ltd. 保留随时更改产品的权利，而且没有义务对较早前提供的产品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手册中的材料对于此系统的设计用途来说已经足够。如果产品或其单个模块或程序用于除此外指定用途之外的其它目的，则必须首先确认其有效性和适合性。TPV Display Technology(Xiamen)Co.,Ltd. 保证材料本身没有侵犯任何美国专利。未明示或暗示其它保证。

对于本文档内容中的任何错误，以及因本文档内容造成的任何问题，TPV Display Technology(Xiamen)Co.,Ltd. 概不负责。TPV Display Technology(Xiamen)Co.,Ltd. 会尽快地纠正用户报告的错误并将其公布在TPV Display Technology(Xiamen)Co.,Ltd. 支持网站上。

像素特性

此液晶显示产品具有很高的彩色像素。尽管其有效像素高达 99.999% 或更高，但屏幕仍可能持续出现黑点或亮点（红色、绿色或蓝色）。这是显示器的结构属性（在通用行业标准之内），不是故障。

保修

用户不可更换任何组件。请勿打开或取下电视机后盖暴露出产品内部。必须由Philips 服务中心和官方修理店进行维修。否则所有声明或暗示的保修都将失效。

本手册中明确禁止的任何操作、本手册中未建议或授权的任何调整或装配步骤均不在保修范围内。

版权

所有其它已注册和未注册的商标是其各自所有者的财产。

® Kensington 和 Micro Saver 是 ACCO World Corporation 在美国注册和全球其它国家/地区已注册及正在申请的商标。

本软件部分版权所有 © The FreeType Project (www.freetype.org)。



HDMI、HDMI 徽标和高清多媒体接口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本产品经过杜比实验室的许可而制造。杜比和双D符号是杜比实验室的注册商标。

Philips 和 Philips 盾牌图形是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其使用需遵循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许可。

2 重要信息

在使用电视机之前，请阅读并理解所有说明。因未遵守说明而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安全

小心触电或发生火灾！

- 切勿让电视机与雨或水接触。切勿将液体容器（例如花瓶）放置在电视机旁边或上面。如果将液体洒到了电视机表面或内部，请立即断开电视机的电源。请与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对电视机进行检查后再行使用。
- 切勿将电视机、遥控器或电池放在明火或其它热源（包括直射的阳光）附近。
为避免火焰蔓延，请始终使蜡烛或其它明火远离电视机、遥控器和电池。



- 切勿向电视机上的通风槽或其它开口中插入任何物体。
- 旋转电视机时，请确保电源线不会绷紧。电源线绷紧会使电源连接变松，进而产生火花。

小心短路或起火！

- 切勿将遥控器或电池暴露在雨中、水中或过热的环境中。
- 请避免电源插头产生拉力。松动的电源插头可能产生火花或者导致起火。

小心人身伤害或电视机损坏！

- 需由两个人搬运重量超过 25 千克的电视机。
- 将电视机安装在机座上时，请仅使用提供的机座。将机座牢固地固定到电视机上。将电视机放在水平、平坦且可承受电视机和机座总重量的表面上。
- 采用壁挂方式安装电视时，请仅使用可承受电视机重量的壁挂安装托架。将壁挂安装托架固定到可承受电视机和壁挂安装托架总重量的墙壁上。
TPV Display
Technology (Xiamen) Co., Ltd.
对由于安装不当而造成的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小心伤害儿童！

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避免因电视机掉落而导致儿童受伤：

- 切勿将电视机放在由可拉动的布或其它材料覆盖的表面上。
- 确保电视机的任何部分均位于表面边缘以内。
- 将电视机放在较高的家具（如书柜）上时，一定要将家具和电视机都固定到墙壁或适当的支撑物上。
- 告知儿童爬上家具触摸电视机可能带来的危险。

小心误食电池！

- 此产品的遥控器含有电池，有可能被孩童误食，请将电池放于孩童无法接触的位置。

小心过热！

- 切勿将电视机安装在封闭空间内。始终在电视机周围留出至少 4 英寸或 10 厘米的空间以便通风。确保窗帘或其它物体不会遮挡电视机上的通风槽。

小心损坏电视机!

- 在将电视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之前, 请确保电源电压与电视机背面印刷的值相匹配。如果电压不同, 切勿将电视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小心人身伤害、起火或电源线损坏!

- 切勿将电视机或任何物体放在电源线上。
- 电源插头作为断开装置, 应当保持能方便地操作。
- 断开电源线时, 应始终握住插头, 而不能拉电缆。
- 雷雨天气来临之前, 请断开电视机与电源插座及天线的连接。在雷雨天气里, 切勿触摸电视机、电源线或天线的任何部分。
- 电视长期不使用的情况下, 请切断电源。

小心听力损害!

- 避免在高音量下或长时间使用耳机或听筒。

低温

- 如果在低于 5° C 的温度下运送电视机, 请先拆开电视机的包装, 待电视机适应了室温后再将电视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屏幕养护

- 尽量避免静止图像。静止图像是在屏幕上保持很长时间的图像。

! 注意

静止图像可能会导致电视屏幕永久性损坏。

- 不要在液晶电视屏幕上显示静止图像超过2小时, 因为这样会导致出现屏幕图像残影, 为避免此问题请您在显示静止图像时降低屏幕的亮度和对比度。
- 长时间观看4:3格式的节目时, 在屏幕的左、右两侧和图像的边缘会留下不同的痕迹, 所以请您不要长时间使用此模式。
- 显示电子游戏和电脑静止图像的时间过长, 可能会导致局部余像, 出现因荧光屏灼伤而造成的屏幕图像残影, 所以请您在使用时适当降低亮度和对比度。

上述原因导致的电视机屏幕出现图像残影、局部余像、痕迹问题, 显示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 在清洁前拔下电视机插头。
- 用柔软的干布擦拭电视机和框架。切勿使用酒精、化学品或家用清洁剂等物质清洁电视机。
- 小心损坏电视机屏幕! 切勿使用任何物体接触、推按、摩擦或敲击屏幕。
- 为了避免变形和褪色, 请尽快擦掉水滴。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



如果产品上贴有带叉的轮式垃圾桶符号，则表示此产品符合欧盟指令 2012/19/EU。请自行了解当地的电子和电气产品分类收集系统。

请遵守当地规定，不要将旧产品丢弃到普通生活垃圾中。

正确弃置旧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本产品包含欧盟指令 2006/66/EC 涉及的电池，该电池不可与普通生活垃圾一起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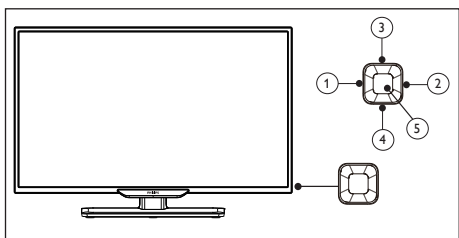
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3 电视概述

注: 智能电视、网络浏览器和USB中控制面板无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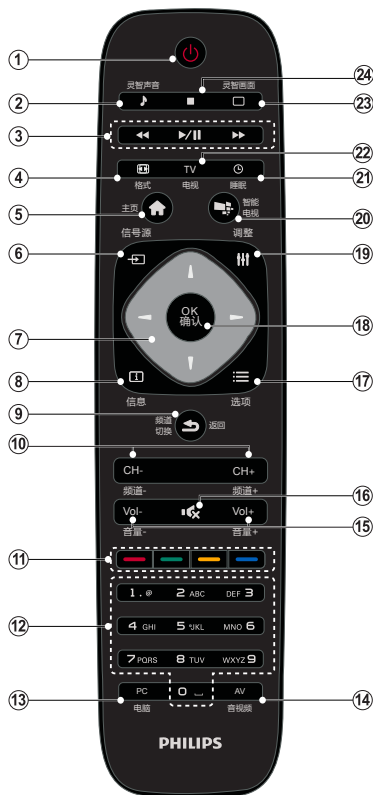
恭喜您购买和使用 Philips产品! 为充分享用Philips 提供的支持, 请在以下网站注册您的电视: www.philips.com/welcome。

控制面板



- ① 音量-: 无键盘菜单时, 是降低音量功能;有键盘菜单出来时, 左右移动相应的选项。
- ② 音量+: 无键盘菜单时, 是提高音量功能;当键盘菜单出来时, 左右移动相应的选项。
- ③ 频道+: 无键盘菜单时, 是切换到下一个频道功能;当键盘菜单出来时, 上下移动相应的选项。
- ④ 频道-: 无键盘菜单时, 是切换到上一个频道功能;当键盘菜单出来时, 上下移动相应的选项。
- ⑤ 菜单: 在待机时, 菜单键作为电源键使用, 按此键开机。在开机后, 菜单键作为打开键盘菜单功能。在键盘菜单打开时, 菜单键作为确认键。

遥控器



- ① 待机-开机
 - 在电视开机时将其切换到待机。
 - 在电视待机时开机。
- ② 灵智声音
 - 重复按此键可循环选择可用的声音模式: 标准、音乐、演说、个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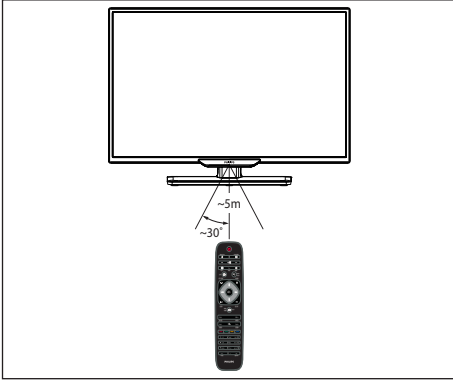
- ③ **播放按钮**
控制媒体播放。
- ④ **格式**
选择屏幕格式。
- ⑤ **主页**
打开或者关闭主菜单。
- ⑥ **📡 信号源**
开启或关闭信号源选单, 选择连接的设备。
- ⑦ **▲▼◀▶ 导航按钮**
按上下左右可选中可用的选项或调整OSD菜单设置。
- ⑧ **🖱 信息**
TV信源开启或关闭鼠标。非TV信源开启或关闭信息。
- ⑨ **↶ 返回**
返回上一个菜单或者返回上一个频道或信号源。
- ⑩ **频道-/频道+**
切换到上一个或下一个频道。
- ⑪ **彩色按钮**
• 设定多机并列遥控器功能。
注: 彩色按键搭配酒店菜单的多机并列遥控实现功能。
- ⑫ **0-9数字按钮**
选择一个频道或输入频道的数字。
- ⑬ **PC**
切换到电脑信号源的快捷键。
- ⑭ **AV**
切换到视频信号源的快捷键。
- ⑮ **音量+/-**
提高和降低音量。
- ⑯ **🔇 静音**
静音或恢复音量。
- ⑰ **☰ 选项**
访问与当前活动或选择相关的选项。
- ⑱ **OK确认**
确认输入或选择和在看电视时显示频道列表。
- ⑲ **🎧 调整**
开启字幕和音轨菜单。
- ⑳ **智能电视**
进入智能电视界面。
- ㉑ **睡眠**
显示当前睡眠时间。
- ㉒ **TV**
切换至电视功能。
- ㉓ **灵智画面**
重复按此键可循环选择可用的图像模式: 标准、省电、鲜艳、电影、个人设定。
- ㉔ **■ 停止**
停止媒体播放。

警告

请勿将遥控器靠近磁性物体。

遥控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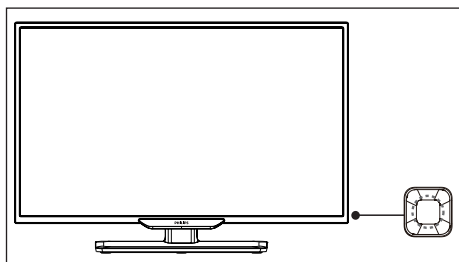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时，按住它靠近电视，并指向遥控器传感器。确保遥控器和电视之间的视线没有被家具、墙壁或其它物件妨碍。



4 使用电视

本节介绍基本电视操作。

打开/关闭电视，或切换为待机



打开电视

- 插好电源插头。
- 待机指示灯为红色，按遥控器上的 \odot (待机-开机) 或电视背部的菜单键来开关。
 - ↳ 状态指示灯变为蓝色，屏幕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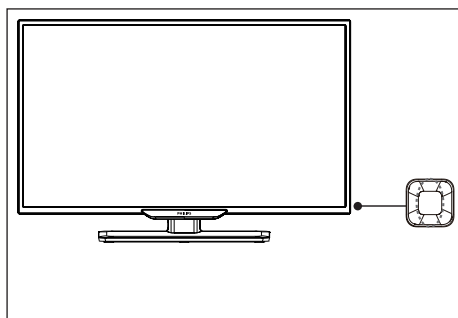
切换到待机

- 按遥控器上的 \odot (待机-开机) 或电视背部的菜单键来开关。
 - ↳ 状态指示灯变为红色。

提示

- 尽管待机时电视消耗极少的电量，但还是会耗电的。如果长时间不用，请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视电源插头。

切换频道



切换频道

- 按遥控器上的频道 +/- 或是电视背部的 频道 +/- 。
- 用遥控器上的数字按钮输入频道号码。



观看连接的设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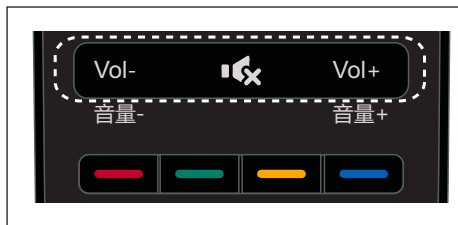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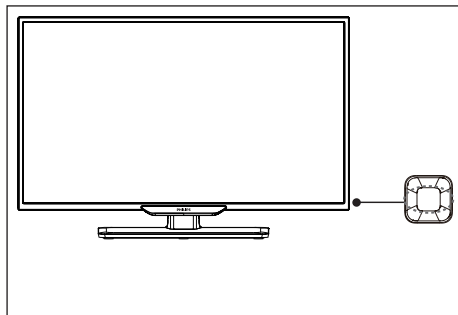
- 选择外部信号源之前, 请将外接设备打开。

使用信号源按钮。



- 1 按  信号源。
↳ 信号源列表出现。
- 2 按  选择一个设备。
- 3 按确认选择。
↳ 电视切换到所选设备。



调整电视音量



提高或降低音量

- 按电视背部的 音量 +/- 或是遥控器上的音量 +/-。

静音或取消静音

- 按  静音。
- 再按一次  恢复声音。

5 使用更多电视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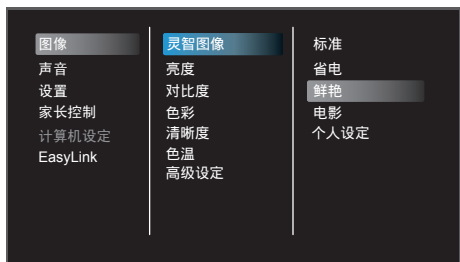
访问电视机菜单

菜单可帮助您设定频道、更改画面和声音设置以及访问其它功能。

- 按 **主页**。
↳ 菜单开启。



- 选择**设置**。



- 按 **▲▼◀▶** 从下列选项中选择：
 - [图像] / [声音] / [设置] / [家长控制] / [计算机设定] (此设置只在电脑模式中可用。) / [EasyLink]。
- 按**确认**选择。
- 按**主页**退出。

更改画面和声音设置

更改画面和声音设置以适合您的喜好。您可以应用预定义的设置，也可以手动更改设置。

画面设置

- 按 **主页**，选择**设置**。
↳ 将显示 **[图像]** 菜单。
- 按 **▲▼◀▶** 从以下设置中选择并调整：
 - [灵智图像]**:
 - [标准]**: 标准画面设置。建议用于家庭娱乐。
 - [省电]**: 减少背光强度以节约电能。
 - [鲜艳]**: 增强的画面对比度和清晰度。
 - [电影]**: 用于观看电影内容。最适合在剧院类环境观看。
 - [个人设定]**: 提供用户自行设定的模式。
 - [亮度]**: 调节暗区域的强度和细节 (调整时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对比度]**: 调节亮区域的强度，暗区域保持不变 (调整时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色彩]**: 调节颜色饱和度 (调整时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色调]**: 调节绿色度 (NTSC制式下才出现此选项)。
 - [清晰度]**: 调节图像清晰度 (调整时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色温]**: 白色偏蓝色调 (**[冷色]**)、白色色调 (**[标准]**)、白色偏红色调 (**[暖色]**)。
 - [高级设定]**:
 - [降噪]**: 过滤和消除图像中的杂信号。

- **[背光]:** 调节屏幕亮度 (当背光控制值偏低时, 开机时可能看到瞬间白闪, 此为正常现象。)
- **[高级对比度]:** 将对比度设置到最高。(计算机信号源下没有高级对比度选项)。
- **[动态对比度]:** 对比度将因画面明暗而改变。

- **[自动音量]:** 启动自动音量调整。



手动调整声音设置

- 1 按 **主页**, 选择**设置**。
- 2 按 **▲▼◀▶** 选择 **[声音]**。
↳ 将显示 **[声音]** 菜单。
- 3 按 **▲▼◀▶** 进行选择和调整:
 - **[灵智声音]:**
 - **[标准]:** 在高、中、低音各音域均有平衡出色的音质表现。
 - **[音乐]:** 增强高音和低音, 在聆听钢琴及管弦乐器等演奏时可表现出清亮透彻的纯净音质。
 - **[演说]:** 增强人声频谱所涵括的音域表现, 适合于收看新闻及艺文性节目。
 - **[个人设定]:** 提供用户自行设定所有音效参数的合适数值。
 - **[平衡]:** 调节左右扬声器的平衡。
 - **[低音]:** 调节低音级别 (调节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高音]:** 调节高音级别 (调节仅作用于个人设定)。
 - **[虚拟环绕]:** 设置虚拟环绕: 启动或关闭。

功能设置

- 1 按 **主页**, 选择**设置**。
- 2 按 **▲▼◀▶** 选择 **[设置]**。
↳ 将显示 **[设置]** 菜单。
- 3 按 **▲▼◀▶** 进行选择和调整:
 - **[菜单语言]:** 调整电视机的语言设置。
 - **[屏幕格式]:** 更改屏幕格式。
 - **[菜单显示时间]:** 设定菜单显示的时间长度。
 - **[菜单透明度]:** 设定菜单显示的透明度。
 - **[自动睡眠]:** 设定自动关机时间。
 - **[睡眠定时器]:** 设置闲置多少分钟后电视机会自动进入待机状态。可设置为关/10/20/30/60/90/120/180分钟。
 - **[开机状态]:** 设置AC上电后电视状态。
 - **[时间设置]:** 设置系统时间。
 - **[彩色制式]:** 设置AV模式彩色制式。(仅在AV模式下显示)。
 - **[HDMI模式]:** 设定HDMI模式。(只有HDMI 模式下480p / 576p / 720p / 1080p模式才有此选项)。
 - **[重置默认值]:** 将当前设置重置为默认值。(密码设置和频道信息除外)。

更改屏幕格式

- 1 按  格式
 - ↳ 将显示屏幕格式信息。
- 2 再按  格式将改变屏幕格式。

屏幕格式摘要

可对下列屏幕设置进行配置。

注

- 根据信号源格式的不同，一些屏幕设置不可用。



[16:9]: 将经典的标准格式比例调整为宽屏。



[4:3]: 显示经典的标准格式。



[点对点]: 仅适用于 HDMI、VGA 连接电脑的模式，会将电脑信号进行全屏显示，并达到最佳显示效果。



[缩放1]: 水平延展的宽屏图像显示。使用此模式图像的左右两边会被部分切除，但不适用于VGA信号源。



[缩放2]: 将标准格式比例调整为宽屏，但不适用于VGA信号源。

使用定时器

您可以设置定时器，以便在指定的时间将电视机切换到待机模式。

提示

- 在使用计时器前，请先设置睡眠时间。

电视机自动切换到待机模式（睡眠定时）

睡眠定时会在预定义的一段时间后将电视机切换为待机模式。

提示

- 您可以提前关闭电视机，或在倒计时期间重新设定睡眠定时器。

- 1 按 **主页**，选择**设置**。
- 2 按 **▲▼◀▶** 选择 **[设置] > [睡眠定时器]**。
 - ↳ 将显示 **[睡眠时间]** 菜单。
- 3 按 **▲▼** 以设置睡眠时间。
 - ↳ 睡眠定时器最多可以设置为 180 分钟。

使用电视机锁定

通过锁定电视机控制器，您可以禁止儿童观看特定的节目。

设置或更改密码

- 1 按 **主页**，选择**设置**。
- 2 按 **▲▼◀▶** 选择 **[家长控制] > 输入密码 > 选择[更改密码]**。
- 3 用遥控器上的数字键输入你的密码。

↳依照荧幕上的指示更改你的密码。

电脑设置

- 1 按 **主页**, 选择**设置**。
- 2 按 **▲▼◀▶** 选择 [计算机设定]。
↳将显示 [计算机设定] 菜单。
- 3 按 **▲▼◀▶** 进行选择和调整:
 - [自动调整]: 自动同步电脑分辨率调整以适合全屏幕显示。
 - [水平位置]: 调整水平位置。
 - [垂直位置]: 调整垂直位置。
 - [相位]: 调整电脑信号的相位频率。
 - [时钟]: 调整电脑信号的时钟频率。

提示

- 电脑菜单只有在电脑输入的时候才可以看到。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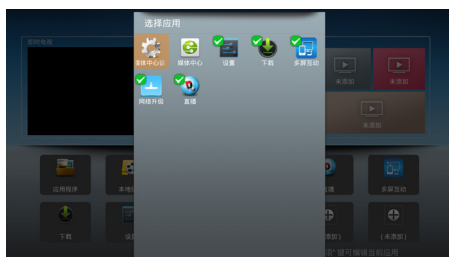
- 有线数字电视界面因各地广电的应用需求不同而可能不同。

用户选择[应用程序]进入应用列表。按返回键显示主界面。



应用程序各模块介绍

- **下载:**
用户进入可选择已下载的各项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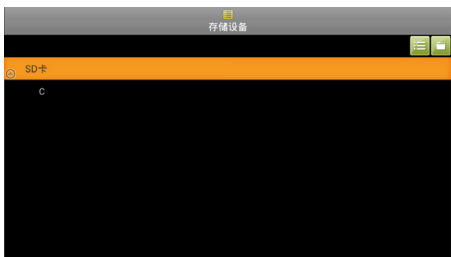


- **本地播放:**
用户可以进入存储设备模块浏览多媒体文件。

访问智能电视

主界面

主界面有应用程序、本地播放、浏览器等多个模块，用户还可按选项键编辑当前应用。下面为用户介绍应用列表的使用。



• 多屏互动:

用户可以在此模块中迅速进行设备间传输视频。

注

- Philips 不保证100%与所有支持多屏互动设备实现互动。

• 媒体中心设置:

勾选菜单中“媒体中心设置”的“媒体播放服务”表示打开DMR功能; 勾选菜单中“媒体中心设置”的“媒体共享服务”表示打开DMS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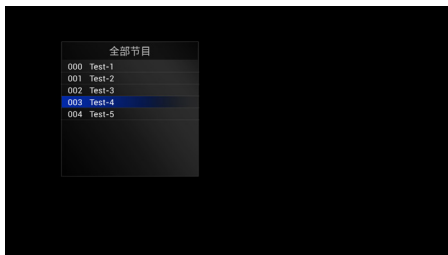
• 网络升级:

用户可使用此模块进行网络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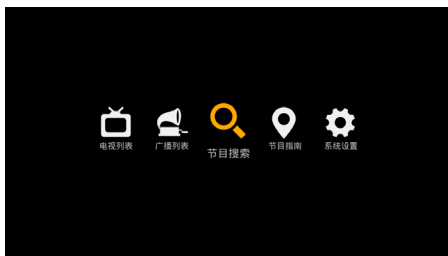


• 直播:

有节目即进入播放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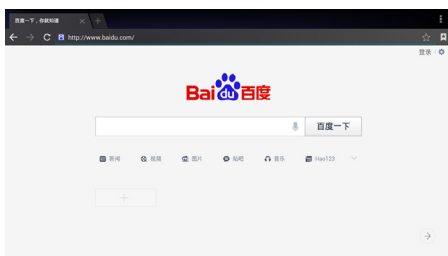


无播放节目即进入如下界面，用户可选电视列表、广播列表、节目搜索等模块。



• 浏览器:

显示网页服务器或档案系统内的文件，并让用户与此类文件互动的一种软件。



从USB存储设备中查看照片和播放音乐及影片

USB支持的视频格式:

- 支持的存储设备: USB (仅支持FAT或FAT32 USB存储设备。)
- 支持的多媒体文件格式:
 - 图像: JPEG、BMP、PNG
 - 音频: MP3
 - 视频: MPEG 2/MPEG 4, H.264

(以上文件格式若出现无法播放的情况请参考“支持的多媒体文件编码”)

- 支持的多媒体文件编码:

文件扩展名	容器	视频编解码器	音频编解码器
*.mp4 *.mov *.m4v	MP4 MOV	MPEG-4 XviD MPEG-4 AVC H.264	LPCM PCM MPEG-AUDIO AC3
*.avi	AVI	MPEG-1 MPEG-2 MPEG-4 XviD H.264	LPCM MPEG-AUDIO AC3
Motion JPEG	MOV AVI	Motion JPEG	LPCM MPEG-AUDIO AC3
*.mkv	MKV	MPEG-1 MPEG-2 MPEG-4 XviD H.264	LPCM MPEG-AUDIO HE-AAC LC-AAC AC3
*.rm *.rmvb	RM RMVB	RV8 RV9	COOK RA- Lossless AC3

*.dat *.mpg *.mpeg	DAT MPG MPEG	MPEG-1 MPEG-2	LPCM MPEG-AUDIO AC3
*.vob	VOB	MPEG-1 MPEG-2	LPCM MPEG-2 AC3

- 1 如果内容或者封装或者编码不符合标准, 视频内容有可能无法正常播放. 某些片源的具体参数超出解码范畴造成的不能播放, 不属本机故障。
- 2 不支持动态的GIF图片。

! 注意

- 将设备连接到电视之前, 请先备份文件以防文件受损或数据丢失。对于不支持USB存储设备, Philips不承担任何责任, 同时, 对于该设备中的数据损坏或丢失也概不负责。
- 可能不支持功率较大的USB设备。(超过0.5A)
- 连接或使用USB设备时, 如果出现功率过载警告信息, 则可能无法识别此设备或设备可能产生故障。

从连接的USB储存设备中观看照片与播放音乐及影片

- 1 打开电视。
- 2 连接USB储存设备到电视侧面的USB插槽。
- 3 按智能电视进入智能电视界面。

- 4 按▲▼◀▶键选择[本地播放], 然后按 确认。
- 5 选择相应存储设备按确认后开始浏览多媒体文件。

观看照片

- 1 选取一张照片或是资料夹, 然后按 确认。该照片将会被放大至全荧幕。
 - 按 ◀ 或 ▶ 键观看上一张或下一张照片。

观看照片的幻灯片

- 1 选取一张照片或是资料夹, 然后按 确认。该照片将会被放大至全荧幕。
 - ↳ 从被选取的照片开始播放幻灯片。
- 2 按以下的按钮控制照片播放:
 - ▶||: 播放/暂停播放

聆听音乐

- 1 选择一个音乐曲目或专辑, 然后按 确认播放。

观看影片

- 1 选择一个影片, 按 确认播放影片。
- 2 按以下的按钮控制影片播放:
 - ▶||: 播放/暂停播放
 - ◀▶: 向前或向后寻找。

移除USB储存装置

! 注意

- 请依照下列步骤移除以预防损坏USB储存装置。

- 1 按返回键切换离开USB浏览页。
- 2 等候约五秒钟后再移除USB储存装置。

更新电视软件

Philips 不断努力改进其产品, 我们建议在推出更新时对您的电视软件进行更新。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网站查询是否有更新。

将电视机重置为出厂设置

您可以恢复电视机的默认画面和声音设置。频道安装设定保持不变。

- 1 按 主页, 选择 设置。
- 2 按▲▼◀▶选择 [设置] > [重设默认值]。
 - ↳ 将显示 [重设默认值] 菜单。
- 3 按 确认进入重置菜单, 选择 [确定] 按 确认进入重置。
- 4 按 主页 退出。

6 安装与设置

本章介绍重新安装频道和设置网络的方法。

安装频道

高频头设定

本节介绍频道安装前制式设定的方法。

- 1 按 智能电视, 按▲▼◀▶键选择[直播]。
- 2 按 选项, 选择 [系统设置] 进入系统设置菜单。
- 3 选择[高频头设置]进入高频头设置菜单。
- 4 按 确认键后按▲▼键选择制式。
- 5 按 确认选择制式。

自动安装频道

本节介绍自动搜索和存储频道的方

- 法。
- 1 按 智能电视, 按▲▼◀▶键选择[直播]。
 - 2 按 选项, 选择 [节目搜索] 进入节目搜索菜单。
 - 3 选择 [自动搜索]或[全频搜索], 按 确认。
 - 4 TV开始自动搜台。

手动安装频道

本节介绍手动搜索和存储电视频道的方法。

- 1 按 智能电视, 按▲▼◀▶键选择[直播]。
- 2 按 选项, 选择 [节目搜索] 进入节目搜索菜单。
- 3 选择 [手动搜索], 按 确认进入手动搜索界面。
- 4 按 数字按钮 手动输入三位数的频点。
- 5 选择确定, 按 确认键TV开始搜台。

网络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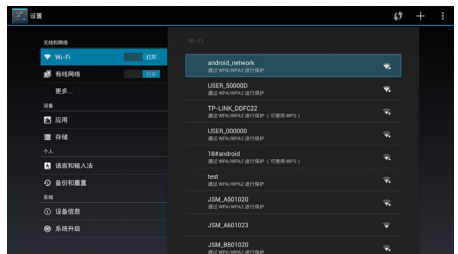
本节介绍设定网络的方法。

无线网络的连接设置

- 1 按遥控器的 智能电视键, 进入主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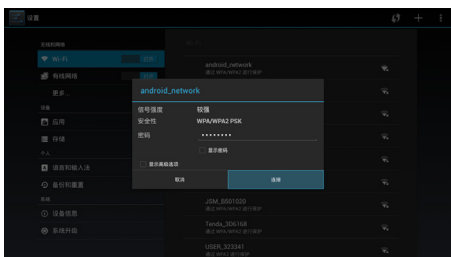
- 2 选择设置按确认进入设置菜单, 选择“Wi - Fi”按确定键打开, 按上下键选择路由器的名称, 按 确定键。



- 在输入密码框内按确定键，屏幕下方会出现虚拟键盘，输入密码。



- 输入密码后按“返回”键，虚拟键盘消失，移动光标到“连接”处按确定键连接。



- 连接成功后会提示：已连接。

有线网络的连接设置

在使用有线网络连接时，需要您确定以下几点：

- 连接播放器的网线是路由器的网线。
- 路由器的DHCP服务是开启状态，如果不能确定请参照后面路由器设置说明。

- 路由器连接播放器的网线接口确认是已经连接好的。
- 在设置里面选择“有线网络”，自动获取IP地址。
- 在使用有线连接时请关闭无线WIFI功能。

完成上述操作后，网线已将路由器和播放器连接好，此时可以用播放器看直播电视和网络视频。



7 商用模式介绍

介绍

本电视提供了一种特殊功能模式，可以让您将其配置为用在商用环境中。此功能被称作商用模式。


编写本节专为帮助您在商用模式中安装和操作电视。在阅读本节内容之后，请阅读第 3 到 6 节以设置本电视的基本功能。

商用模式的优点

本电视专为在商用模式下操作而设计。商用模式具有以下优点：

- 可以阻止对 **[客人菜单]** 的安装部分的访问。这可以防止用户（如宾客）删除或更改频道设置和/或修改画面和声音设置。这可以确保电视设置一直正确。
- 可以选择开机音量和频道。开机后，电视将一直以指定音量和频道启动。
- 可以限制电视的最大音量，以便防止干扰到其它宾客。
- 可以锁定电视机本机按钮和遥控器。
- 可以防止用户进行网络下载、安装 APK；可以安装客制化酒店 APK，开机直接运行。

启用商用模式设置菜单

- 1 按以下按钮访问商用设置菜单：宾客遥控器上的 [3,1,9,7,5,3+ ]（静音）。
- 2 在遥控器上按 **▲▼◀▶**，选择和更改任何设置。
- 3 完成后，选择 **[存储]** 保存更改。
不按存储按 **[主页]**，退出菜单而不保存。

商用模式选项

这一部分介绍商用模式设置菜单中各项的功能。

第 1 层	第 2 层	第 3 层
商用设置	商用模式	关/开
	克隆U盘到TV	是/否
	克隆TV到U盘	是/否
	波特率	115200/38400/9600
	菜单语言	简体中文
		English
复位	是/否	
开机设置	最大音量	0~100
	屏幕格式	16: 9
		4: 3
		点对点
		缩放1
		缩放2
	通电后状态	待机
		关机前状态
		开启
	节能设置	关闭
		低
		中
	开机音量	高
		关机前状态
	开机频道	自定义
		关机前状态
	自定义	

第 1 层	第 2 层	第 3 层
控制设置	本机按钮锁	关闭/开启
	遥控锁	关闭/开启
	声音输出选择	浴室扬声器
		耳机
	外接扬声器	100/60/30
		关
	多机并列遥控	蓝
		绿
黄		
红		
存储	存储	是/否

商用设置

[商用模式]

启用 / 禁用商用模式。

- **[开]**: 商用模式设置菜单中的所有设置生效。
- **[关]**: 电视用作普通(用户)电视。

[克隆U盘到TV]

将电视配置数据(包括视频、音频、频道表和商用模式设置)从USB设备加载到电视机。(克隆完成后,电视自动重启。)

[克隆TV到U盘]

将电视配置数据(包括视频、音频、频道表和商用模式设置)从电视机加载到USB设备。

注

- 在进行克隆操作时,必须同时在电视左侧和底部的USB接口中接入U盘;左侧U盘克隆频道数据,底部U盘克隆TV酒店设定。

[波特率]

设置串口波特率。

[菜单语言]

调整商用模式设置菜单的语言设置。

- **[简体中文]**: 设置商用模式设置菜单的语言为中文。
- **[English]**: 设置商用模式设置菜单的语言为英文。

[复位]

选择(复位)将商用模式的设置复位为出厂默认值。

开机设置

[最大音量]

本选项指定允许的最大电视音量。

[屏幕格式]

设置电视开机时可用的图像格式(16:9、4:3、点对点、缩放1、缩放2)。

[通电后状态] 开机功能允许电视在打开主电源后,进入特定的操作模式(**[待机]**、**[关机前状态]**或**[开启]**)。

- **[待机]**: 如果设置为此选项,则主电源一打开电视就会进入待机。
- **[关机前状态]**: 如果设置为此选项,则主电源一打开电视就会进入关机前状态。
- **[开启]**: 如果设置为此选项,则主电源一打开电视就会开机。

[节能设置]

使用不同的省电模式以实现节能功能。

- **[关闭]**: 使用“鲜艳”图像模式。
- **[低]**: 使用“标准”图像模式。
- **[中]**: 使用“电影”图像模式。
- **[高]**: 使用“省电”图像模式。

[开机音量]

安装者打开电视时,总是播放指定的音量。

- **[关机前状态]**: 如果选择了**[开启]**,则主电源一打开电视会自动切换到上次音量状态。
- **[自定义]**: (仅在选择了**[关机前状态]**>**[关闭]**时有作用。)安装者可以调整其想要的开机音量。

[开机频道]

安装者打开电视时，电视播放指定频道。

- **[关机前状态]**: 如果选择了**[开启]**，则主电源一打开电视会自动切换到上次频道状态。
- **[自定义]** (仅在选择了**[关机前状态]**> **[关闭]**时有作用。) 安装者可以选择其想要的开机频道或信号源。

控制设置

[本机按钮锁]

- **[关闭]**: 电视本机按钮正常操作。
- **[开启]**: 除⏻ (电源) 按钮以外，电视本机按钮均被锁定。

[遥控锁]

禁用宾客遥控器。

- **[关闭]**: 宾客遥控器上的所有按钮正常操作。
- **[开启]**: 禁用宾客遥控器上的所有按钮。(通过按 **[3, 1, 9, 7, 5, 3 + 静音]** 仍然可以进入商用设置菜单)。

[声音输出选择]

扬声器模式选择。

- **[浴室扬声器]**: 扬声器输出模式设为浴室，接入外接扬声器时主喇叭不会静音，外接扬声器音量仅受外接扬声器音量控制且不会被静音。
- **[耳机]**: 扬声器输出模式设为耳机，接入耳机时主喇叭被静音，耳机音量可控。

[外接扬声器]

调节外接扬声器音量。

- **[100]**: 100% (最大) 音量输出。
- **[60]**: 60%音量输出。
- **[30]**: 30%音量输出。
- **[关]**: 关闭音量输出。

[多机并列遥控]

注

- 需要特制遥控器。有关的详细信息，请与当地 Philips 销售代表联系。

四台并列的电视机遥控时可互不干扰。

遥控器和电视机均可被设置成4种颜色之一。

- 1 进入 **[多机并列遥控]**，给电视指定一种颜色 (绿或黄或红，出厂为蓝色即该功能为关)。
- 2 在按菜单键时同时按某颜色键4秒以上，该遥控器即被设置为对应的颜色。
- 3 某颜色的遥控器可遥控同遥控色的电视机。

注

- 例如: 按菜单的同时按宾客遥控器上的红色按钮 4 秒以上即可通过 **[多台遥控选择]** 中选择的 **[Red]** (红色) 操作电视。
- 更换电池后，宾客遥控器可以设置为默认的**蓝色**。

存储

[存储]

对商用模式的所有设置操作进行存储。

8 连接设备

本节介绍如何连接带不同接口的设备。

注

- 您可以使用不同类型的接口将设备连接到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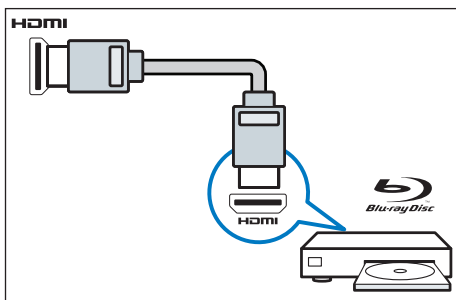
底部接口

① 软件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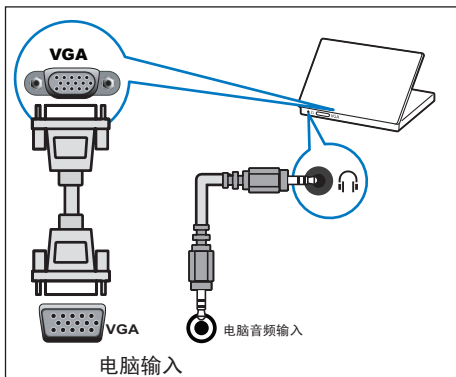
仅供专业维修人员使用。

②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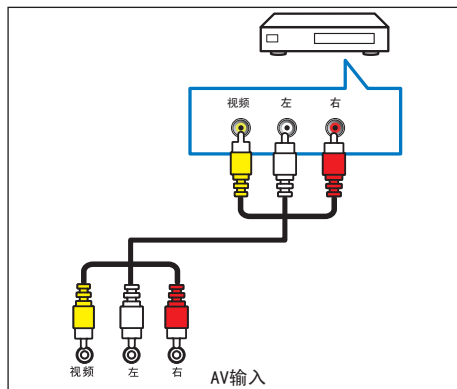
Blu-ray播放机等高清数字设备中的数字音频和视频输入。



③ 计算机中的音频和视频输入



- #### ④ AV输入(视频/音频 左/右)
- DVD播放机或游戏机等模拟或数字设备中的模拟音频视频输入。



⑤ 耳机

立体声音频输出到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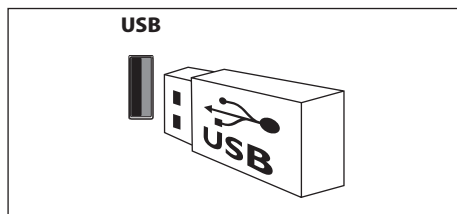
注

- 耳机插入时, 电视扬声器会自动静音。

侧面接口

① USB

USB 存储设备中的数据输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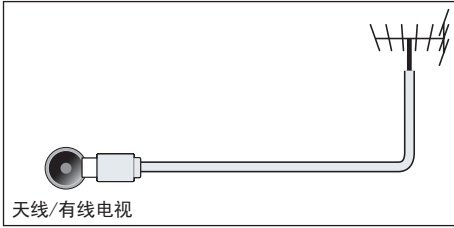


② 网络

与外接网络相连, 支持RJ45有线网络接入, 支持VLAN和DHCP, 满足家庭内一体机上网的要求, 实现数据交互。

③ 天线输入

天线、有线或卫星的信号输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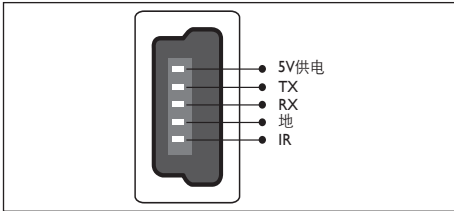


④ CA

智能卡接口, 实现CA有条件访问控制。

⑤ SERV. U

仅供专业维修人员使用。



连接到计算机

将计算机连接到电视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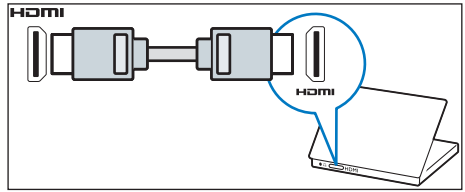
- 将计算机上的屏幕刷新率设置为60Hz。
- 在计算机上选择一个支持的屏幕分辨率。

通过以下一种接口连接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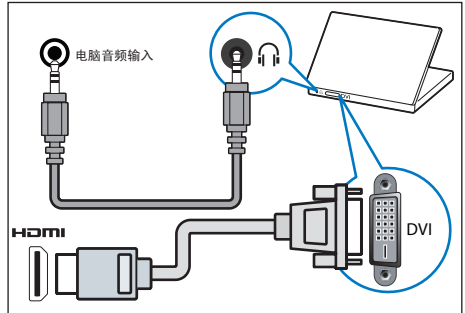
注

- 通过 DVI 或 VGA 连接需要额外一条音频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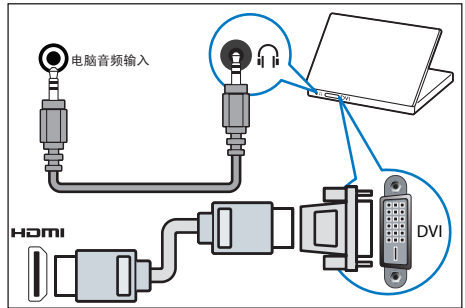
• HDMI 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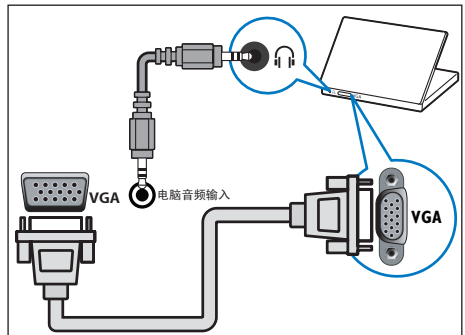
• DVI-HDMI线



• HDMI 线和 HDMI-DVI 适配器



• VGA 线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充分利用您的 Philips EasyLink HDMI-CEC 兼容设备可增强控制功能而达到最大效益。透过 HDMI 接口连接的 HDMI-CEC 兼容设备可以由电视遥控器进行控制。

要启用 Philips EasyLink，您需要：

- 透过HDMI接口连接两个以上的HDMI-CEC兼容设备
- 确认每个HDMI-CEC兼容设备都正常运作
- 切换到 EasyLink

注

- EasyLink 兼容设备必须已经打开并被选作信号源。
- Philips 不保证 100% 与所有 HDMI CEC 设备实现互操作性。

打开或关闭 EasyLink

启用HDMI-CEC兼容设备后，电视会自动打开并切换到正确的信号源。

注


- 如果您不打算使用 Philips EasyLink，请不要启用它。

- 1 按主页。
- 2 选择 [设置] > [设置] > [Easylink] 。
- 3 选择 [关闭] 或是 [开启]，然后按确认。

使用快捷播放

- 1 启用 EasyLink 后，在设备上按下播放。
 - ↳ 电视会自动切换到正确的信号源。

使用快捷待机

- 1 按遥控器上的  (待机-开机)。
 - ↳ 电视及所有连接的HDMI设备将会切换到待机。

9 产品信息

产品信息可能会随时变更，恕不另行通知。有关详细产品信息，请转到 www.philips.com/support。

支持的显示分辨率

计算机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640 x 480 - 60Hz
 - 800 x 600 - 60Hz
 - 1024 x 768 - 60Hz
 - 1360 x 768 - 60Hz
 - 1920 x 1080 - 60Hz (仅42寸支持)

视频格式

- 分辨率 - 刷新率：
 - 480i - 60Hz
 - 480p - 60Hz
 - 576i - 50Hz
 - 576p - 50Hz
 - 720p - 50Hz, 60Hz
 - 1080i - 50Hz, 60Hz
 - 1080p - 50Hz, 60Hz.

多媒体

- 支持的存储设备: USB (仅支持 FAT或FAT32 USB存储设备。)
- 支持的多媒体文件格式：
 - 图像: JPEG、BMP、PNG
 - 音频: MP3
 - 视频: MPEG 2/MPEG 4, H.264

(以上文件格式若出现无法播放的情况请参考“支持的多媒体文件编码”，具体请参阅第16页)

声音功率

- 32HAL6818/T3: 8W x 2
- 42HAL6818/T3: 10W x 2

固有分辨率

- 32HAL6818/T3: 1366 x 768
- 42HAL6818/T3: 1920 x 1080

调谐器 / 接收 / 传输

- 天线输入: 75ohm同轴 (IEC75)
- 电视系统: PAL, D/K
- 视频播放: NTSC, PAL

遥控器

- 电池: 2 x AAA (LR03类型)

电源

- 主电源: 200-220V~, 50/60Hz
- 待机能耗: ≤ 0.5 W
- 环境温度: 5到45摄氏度
- 功耗：
 - 32HAL6818/T3: 70W
 - 42HAL6818/T3: 100W

支持的电视机安装托架

要安装电视机，请购买飞利浦电视机安装托架或与 VESA 标准兼容的电视机托架。为避免损坏电缆和插口，请确保电视机背面至少保留 2.2 英寸或 5.5 厘米的间隙。

警告

- 请按照随电视机安装托架一起提供的所有说明操作。Koninklijke Philips N.V. 对由于电视机安装不当而造成的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电视屏幕尺寸 (英寸)	需要的点距 (mm)	需要的安装螺钉
32	100 x 100	4 x M4(建议采用钢板厚度为1.6mm的壁挂架,且壁挂螺丝需带垫片,建议长度为14mm-16mm)
42	200 x 200	4 x M6(建议采用钢板厚度为1.6mm的壁挂架,且壁挂螺丝需带垫片,建议长度为14mm-16mm)

产品规格

设计和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32HAL6818/T3

- 不带电视支架
 - 尺寸(宽x高x深): 726.5 x 435.6 x 87.7 (mm)
 - 重量: 5.09 kg
- 带电视支架
 - 尺寸(宽x高x深): 726.5 x 481.3 x 186.0 (mm)
 - 重量: 5.88 kg

42HAL6818/T3

- 不带电视支架
 - 尺寸(宽x高x深): 959.7 x 566.6 x 87.2 (mm)
 - 重量: 8.41 kg
- 带电视支架
 - 尺寸(宽x高x深): 959.7 x 616.1 x 243.0 (mm)
 - 重量: 10.63 kg

中国能效等级

根据中国大陆《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本液晶电视符合以下要求：

型号	32HAL6818/T3
----	--------------

能效指数 (EEI _{LCD})	1.3
----------------------------	-----

被动待机功率 (W)	≤0.50
------------	-------

能源效率等级	3级
--------	----

能效标准	GB 24850-2013
------	---------------

型号	42HAL6818/T3
----	--------------

能效指数 (EEI _{LCD})	1.3
----------------------------	-----

被动待机功率 (W)	≤0.50
------------	-------

能源效率等级	3级
--------	----

能效标准	GB 24850-2013
------	---------------

10 故障排除

本节介绍常见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一般电视问题

电视无法开机：

- 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插头。待一分钟后重新连接上。
- 检查电源线已牢固连接。

遥控器操作不正常：

- 检查遥控器电池的 +/- 极安装正确。
- 如果遥控器电池耗尽或泄露，请予以更换。
- 清洁遥控器和电视传感器镜头。

电视待机指示灯闪烁红色：

- 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插头。等到电视冷却下来再重新连接电缆。如果闪烁仍然发生，请联系 Philips 客户关怀中心。

忘记解锁电视锁功能的密码

- 输入 ‘3448’。

电视菜单显示语言错误。

- 将电视菜单更改想要的语言。

打开/关闭电视至待机状态时，听到电视机箱中发出吱吱声：

- 无需执行任何操作。吱吱声是电视冷却和预热时正常伸缩发出的正常声响。这不会影响性能。

电视频道问题

上一个安装的频道没有出现在频道列表中：

- 检查选择的频道列表正确。

画面问题

电视已打开，但没有画面：

- 检查天线已正确连接到电视。
- 检查正确的设备被选作电视信号源。

有声音没画面：

- 检查画面设置正确。

天线连接造成电视接收信号不好：

- 检查天线已正确连接到电视。
- 扩音器、未接地的音频设备、霓虹灯、高层建筑和其它巨形物体会影响接收质量。如果可能，请尝试通过改变天线方向或将上述设备远离电视来改善接收质量。
- 如果只有一个频道的接收效果差，请微调此频道。

所连设备的画面质量差：

- 检查设备连接正确。
- 检查画面设置正确。

电视没有保存画面设置：

- 检查电视位置被设置为家庭设置。此模式可以让您灵活地更改和保存设置。

画面不适合屏幕，太大或太小：

- 尝试使用不同的画面格式。

画面位置不正确：

- 有些设备中的画面信号可能无法正确适合屏幕。请检查该设备的信号输出。

声音问题

有画面，但声音质量差：

注

- 如果检测不到音频信号，则电视会自动关闭音频输出——这不表示有故障。
- 检查所有线缆连接正确。

- 检查音量未设置为0。
 - 检查声音没有静音。
- 有画面，但声音质量差：
- 检查声音设置正确。
- 有画面，但只有一个扬声器有声音：
- 检查声音平衡被设置为中间。

HDMI 连接问题

HDMI 设备有问题：

- 请注意，HDCP（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支持可能会延迟电视显示 HDMI 设备中内容的时间。
- 如果电视不识别 HDMI 设备，并且不显示画面，请尝试将信号源从一个设备切换另一个后再重新切换回。
- 如果声音断断续续，请检查一下 HDMI 设备的输出设置是否正确。
- 如果您使用 HDMI 转 DVI 适配器或 HDMI 转 DV I 线，请检查附加音频线是否已连接到 AUDIO（仅限迷你插孔）。

计算机连接问题

电视上的计算机显示不稳定：

- 检查您的 PC 使用支持的分辨率和刷新率。
- 将电视画面格式设置为无压缩。

联系我们

如果您无法解决问题，请在以下网址参考本电视的常见问题：www.philips.com/support。

如果问题仍然未解决，请联系当地的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

警告

- 请勿尝试自行维修电视。这可能会造成严重人身伤害、对电视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坏，或者使保修失效。

注

- 在你联络 Philips 的客服中心之前，请将电视机的型号及序号记录下来。这些号码印刷在电视机的后壳以及包装上。

免责声明：

- 由于 Philips 智能一体机的产品特性，以及可用内容中的限制，某些功能、应用程式与服务可能无法全面提供所有装置和地区使用。
- 对于服务供应商提供之应用程式服务，基于任何原因所造成的服务中断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应用程式服务可能仅提供英文版，可用的内容则视地区而定。
- 不稳定的网际网路连线可能导致延迟或中断。此外，应用程式可能因网路环境的关系而自动终止。当发生此情况时，请检查网际网路连线，然后再试一次。
- 服务供应商可能随时变更应用程式内容，更新后可能因此变成无法使用。恕不提前通知。

- 服务细节可能因智能一体机固件版本的不同而改变。
- 应用程序的用法可能随未来的应用程序版本而改变。若是如此，请移除应用程序后，造访服务供应商网站，来得到更新的应用程式服务。
- 在某些应用程序中，视服务供应商的政策而定，并不支援多重工作。
- 针对部分Flash网站，因浏览器支持的Flash版本不同，可能无法顺利观看。

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标识要求

本产品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标识表

零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s)	多溴二苯醚 (PBDEs)
塑料外框		○	○	○	○	○	○
后壳		○	○	○	○	○	○
LCD 面板	CCFL	×	×	○	○	○	○
	LED	×	○	○	○	○	○
电源基板		×	○	○	○	○	○
主基板		×	○	○	○	○	○
按键基板		×	○	○	○	○	○
底座		○	○	○	○	○	○
电源线		×	○	○	○	○	○
其他线材		×	○	○	○	○	○
遥控器		×	○	○	○	○	○
*：电路板组件包括印刷电路板及其构成的零部件，如电阻、电容、集成电路、连接器等。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GB/T 26572-2011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GB/T 26572-2011规定的限量要求。							
备注：以上“×”的部件中，部分含有有害物质超过是由于目前行业技术水平所限，暂时无法实现替代或减量化。							



环保使用期限

在产品本体上标示的该标志表示环境保护使用期限为10年。

电子信息产品的环境保护使用期限是指电子信息产品中所含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向外部泄漏或出现突然变异，并且电子信息产品的用户在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时也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人体、财产带来严重损害的期限。

在环境保护期限中，请按照使用说明书使用本产品。

本环境保护使用期限不覆盖易损件：电池。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提示性说明

为了更好地关爱及保护地球，当用户不再需要此产品或产品寿命终止时，请遵守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相关法律法规，将其交给当地具有国家认可的回收处理资质的厂商进行回收处理。



© 2014 Koninklijke Philip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Document order number: X41G42MV81343C

Philips 和 Philips 盾牌图形是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

其使用需遵循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许可。

出版日期：2014年8月